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 Ltd.

ISC-B-10-2(B/0)管理体系审核报告（初审）

项目编号：21753-2025-F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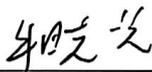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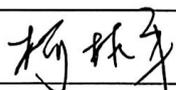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牛晓光 

： 审核组员（签字） 牛晓光、柯林平 

：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30日内可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ISC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

组员：

牛克芝
柯林





受审核方名称：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 序号 | 姓名 | 组内职务 | 注册级别 |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 专业代码 |
|----|-----|------|------|--------------------------|----------|
| | 牛晓光 | 组长 | 审核员 | 2025-N1HACCP-123745 8 | |
| | 牛晓光 | 组长 | 审核员 | 2025-N1FSMS-1237458 | |
| | 柯林平 | 组员 | 审核员 | 2024-N1FSMS-4050340 | FI-2 ,GI |
| | 柯林平 | 组员 | 审核员 | 2024-N1HACCP-405034 0 | FI-2 ,GI |

其他人员

| 序号 | 姓名 | 审核中的作用 | 来自 |
|----|-------|--------|------|
| 1 | 郭攀 孟会 | 向导 | 受审核方 |
| 2 | | 观察员 |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计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 a) 管理体系标准：ISO 22000:2018、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要求（V1.0）
-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
- e) 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NY/T 743-2020 绿色食品 绿叶类蔬菜、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



-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
-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1月27日上午至2025年11月28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2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F:位于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558号北区精品户3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的初级农产品(水果、蔬菜、鲜肉、水产品)的销售和配送(许可要求除外)

H:位于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558号北区精品户3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的初级农产品(水果、蔬菜、鲜肉、水产品)的销售和配送(许可要求除外)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银地家园31号楼1层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558号北区精品户3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

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558号北区精品户3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5年11月26日08:30至2025年11月26日12:30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基础设施的配备；对产品的检验情况；计量设备的检定情况、现场的卫生控。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年12月30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11月30日前。

-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基础设施的配备；对产品的检验情况；计量设备的检定情况、现场的卫生控。
-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公司努力提升口碑，以稳定并扩大本地业务，通过培训增强公司标书的编写能力，增加在投标过程中的中标概率,积极组织公司员工进行专业培训，提升员工职业技能，提高工作效率。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 2) 风险提示：

基础设施的配备；对产品的检验情况；计量设备的检定情况、现场的卫生控。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 1) 组织成立时间：2008年5月30日体系实施时间：2025年2月1日

-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676647146F，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银地家园 31 号楼 1 层 01，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 558 号北区精品户 3 号。经营地址已经在相关部门了备案。

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1106183412042，签发日期：2022 年 11 月 11 日，有效期至：2027 年 11 月 10 日，签发单位：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不含熟食。

-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24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倒班

-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签订合同（订单）-原料采购-原料验收 (OPRP1)- 储存-分拣- 配送-客户验收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组织结构、职责分工和内外沟通情况

设置了综合、采购、销售等部门；根据工作需求配置人员，明确职责和权限，通过学习、培训、会议、文件或网络等各种形式进行了内外沟通，以确保各层次和职能相互了解清楚，便于相互协调和配合。

- 2) 管理体系文件符合情况

在总经理的领导下，公司策划了管理方针，以文件的形式下发，具体见《管理手册》的7.5条款。



按照ISO22000:2018、

HACCP标准形成了文件化的程序文件、前提方案、操作规范、危害控制计划，具体见《程序文件》、《前提方案》、《操作规范》、《危害控制计划》等。

公司为了确保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过程在销售服务提供过程中，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策划并形成了公司的制度文件等，以确保管理体系过程的有效运行和控制，基本合理。

同时结合上述体系文件要求策划的对应实施的表单。

抽查：公司编制了《管理手册》、《程序文件》、《操作规范》、记录表格等，审核周期内未发生较大变化。

基本符合要求。

3) 法律法规的识别及获取情况

零售企业服务管理规范 SB/T 10959-2013、零售商采购质量审核规范 SB/T 10665-2012、GB/T 34767-2017 水产品销售与配送良好操作规范、GB/T 35105-2017 鲜食果蔬城市配送中心服务规范、GB/T 38375-2019 食品低温配送中心规划设计指南、NY/T 743-2020 绿色食品 绿叶类蔬菜、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

4) 组织的资源配置情况

公司基本情况：1) 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初级农产品销售业务的公司，成立于2008年05月30日，公司注册地址：丰台区银地家园31号楼1层01，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558号北区精品户3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法人张想平，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676647146F，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1106183412042，签发日期：2022年11月11日，有效期至：2027年11月10日，签发单位：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不含熟食。注册资本为刘陆仟万元整。经确认均在有效期内，合法有效，申请提供的资质与实际一致。

组织的规模情况/资源配置情况：公司主要以初级农产品销售为主，设置领导层、综合部、销售部、采销部等；资源配置主要为：公司办公场所场所，租用协议：甲方：中易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租赁地址：北京市新发地汉龙货运中心精品3号院。合同期限：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有双方盖章签字，有效。查看认证范围在食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范围内。

1) 目前企业销售经营活动方式主要是采购自合格供方，初级农产品由供方负责做好分拣工作，直接装车，由企业自有车辆或者外包车辆直接配送至客户。

3) 外包：车辆租赁；

4) 企业目前体系覆盖有效人数：24人，其中含管理人员4人；

5) 公司设置了组织架构，包括：领导层、管代、综合部（含库房）、采购部、销售部（含配送），具体职责权限见管理手册5.3条款。基本合理；

6) 工作和生产方式：单班次生产；上班时间：办公室：8:00-17:00 单班次销售（配送个别时间按照客户要求上班），根据客户订单开展销售工作；目前客户群体较少，销量较小。

7) 主要销售设备有：电脑、打印机、wifi、电子台秤、手动叉车、小推车、其他办公室设施等；

5) 方针、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设置适宜情况

企业建立了食品安全方针和目标。

方针：物流万里，通达则汇，食品安全，科学管理。

目标：

a、顾客投诉处理率100%；

b、市场抽查不合格次数0；



c、食品安全事故为0

管理评审会议对方针和目标进行了评审，评审结论基本适宜。

6) 主要人员对标准的理解情况

该组织涉主要成员对标准都能理解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食品安全小组、危害分析方法、HACCP 计划策划情况；

公司按照标准的要求建立了食品安全小组，任命张保平为食品安全小组长，现场确认小组成员来自各部门，具备多学科的知识经验和经验，接受了相关的培训，满足要求；同时在组长带领下有效的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策划、实施、验证和确认等活动，HACCP 小组基本职责得到较好的履行。

现场对公司制定的 HACCP 计划文件进行确认，制定的工艺流程与实际一致，原辅料及终产品描述及基本充分，采用风险评估的方法进行危害分析，识别了显著危害，并通过判断树的方法确定了 CCP 点，确定关键限值和措施、纠偏措施及验证方式，危害分析基本完整、准确，关键控制点和关键限值设置科学合理，控制措施基本明确；当法律法规的要求变更和新的危害产生时能及时地调整危害分析并有效控制；

2、应急准备和响应、产品撤回情况

在相关程序中对应急响应和准备进行了识别，包括火灾、停电、食品安全事故、配送情等突发事件，制定了有效的应急预案并进行了演练，预案经演练验证有效；提供了演练记录。制定了产品撤回控制程序，明确了产品撤回的时机、职责、程序及改进的要求；定期进行产品撤回演练，体系运行以来未发生食品安全问题和产品撤回情况，撤回程序经演练有效。提供了相关的演练记录。

3、前提方案及现场卫生的控制情况

前提方案的符合性和适用性：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及销售行业前提方案；现场核实受审核方前提方案：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初级农产品销售业务的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05 月 30 日，公司注册地址：丰台区银地家园 31 号楼 1 层 01，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 558 号北区精品户 3 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配送装备有：车辆、小推车等；监视测量资源包括：电子秤、温度计等；监视测量设备均提供了《校准证书》，校准证书均在有效期内。核查前提方案的资源基本满足生产的需要。核查前提方案的资源基本满足生产的需要。

4、危害控制计划的实施控制情况

针对初级农产品(水果、蔬菜、鲜肉、水产品)验收环节的潜在危害，明确管控措施，制定了《危害控制计划》，

OPRP1 产品验收（果蔬类）

农残超标 农残检测合格（抑制率<50%或阴性） 对象：果蔬农残检测证明；

OPRP2 产品验收（肉类、禽类、水产类）



致病菌/重金属/添加剂/真菌毒素超标 获取食品安全检测合格证明 对象：产品安全检测证明；

CCP 或 OPRP 关键限值/行动准则 确定依据

OPRP1 产品验收（果蔬类）农残检测合格（抑制率<50%或阴性） GB 2763-2021《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国标。动物检疫合格证等。

OPRP（操作性前提方案）管理范畴，通过“危害识别-管控措施-合规依据”的逻辑，落实食品验收环节的质量安全把关，核心是依托国标与法规，通过核查检测证明的方式，规避农残、污染物等安全风险。建立纠偏措施：若监控发现偏离限值，立即采取纠正行动（如感官验收不符合要求，或未能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体系运行以来，未发生偏离的现象。

建立记录保持系统：留存监控、纠偏、验证等所有相关记录（至少保留产品保质期）。

核查了危害控制计划的验证情况：相关产品均提供了三方检测报告，符合要求。

5、现场审核生产产品的危害控制计划的实施情况

现场审核观察到公司按照销售订单实施采购，提供了三方检测报告，检测的农残指标均合格。

现场审核观察到认证范围覆盖到的销售产品，其危害控制计划实施较好，以上危害控制计划实施有效，基本符合要求。

6、标识和可追溯性系统

组织建立了标识系统，所有原料的批次，过程记录标识，产品标识，可实现可追溯；

7、外包过程的控制情况

经沟通及现场核查，识别的外包过程均能按照控制要求实施，能提供外包协议和评价记录。

8、HACCP 体系的验证、确认

公司制定了《确认和验证程序》，对各项确认和验证工作进行了相应规定，张保平介绍具体策划及实施情况如下：危害控制计划验证、PRP 验证记录；产品描述、工艺流程、危害分析；内审和管理评审；食品安全小组人员能力验证；产品安全性验证等。抽查验证的策划情况如管评，每年度 1 次，由总经理负责组织；产品安全性验证，由餐饮部负责，每批次从合格供方采购，每批索取三方检测报告；危害控制计划的验证，每年 1 次或特殊发生时，由食品安全小组组长负责；策划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9、食品防护情况控制

现场确认组织编制的《食品安全防护计划》内容包括：外部安全、内部安全、加工、运输和接收、水、供应链、人员、邮件、信息、实验室等方面，对可能产生人为的蓄意污染可能性均制定了控制措施，基本充分。文件中同时规定了防护计划的确认、验证、评估和修订的要求。现场对对生产过程、采购过程、检验过程、人力资源管理过程食品防护措施进行了审核核确认，基本和文件规定一致，控制措施基本有效，体系运行以来未发生蓄意的人为的影响食品安全问题。

10、致敏原的管理和食品欺诈预防



经查，公司有过敏原食品管理标准操作程序和食品欺诈预防控制程序，经识别公司致敏原：坚果品，明确的蛋制品标识能有效实施过敏源管理控制和食品欺诈预防管理。提供了编号：WJH/P29：2025《过敏源控制程序》，由食品安全小组在2025.5.20日验证了措施的有效性。定期对员工进行过敏原管理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确保员工了解过敏原的危害和管理措施，并能够正确执行相关操作规程。

11. 设计开发

编制《管理手册》，规定了设计和开发策划、输入、输出、评审、验证和确认以及更改等要求。内容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具有可操作性。企业在成立之初就已经完成了服务的设计和开发，目前产品销售模式稳定成熟，受审核方的产品是依据原有销售模式经行销售，合同订单、顾客要求、经营销售服务方式、包装要求、产品接收准则、作业指导书、人员及监测要求等体系运行以来均未发生变化，企业没有进行设计和开发活动，也没有设计和开发更改。现场询问负责人，对设计和开发相关要求，能够了解和掌握。符合要求。该企业目前资源配置能够满足新产品研发所具备的能力。符合要求。

12. 外部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采购部采购人员负责对各合格供方的初选，并负责组织合格供方的评定，建立并保存合格供方档案；负责全公司所有产品的采购，对采购产品的质量、食品安全特性和供应的及时性等负责。同时向供方索取资质及相应的产品合格证明文件等。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内部审核

公司在《管理手册》中9.2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规定内审每年至少覆盖1次。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提供《内部审核控制程序》、《内审实施计划》，计划中内容明确了审核目的、审核范围、审核依据、审核组成员及审核日程安排等信息。

审核日期：2025年8月15-16日；审核组组长：张保平；组员：孟会；参加了公司组织的内审员培训。查《审核实施计划》，基本覆盖了3个体系标准要求的条款，有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查《内审检查表》：抽综合部内审审核条款为

F: 5.3、6.2、7.1.2、7.2、7.3、7.4、7.5.1、7.5.2、7.5.3、8.4、9.2

H: 1.2、2.2、2.4.1、2.4.2、2.5.1、2.5.2、3.2、3.13、5.3

按照审核计划策划的条款开展了内审检查，内审检查表的内容与内审计划策划条款要求基本一致，同时抽查领导层F4.2条款、条款的内审检查情况，控制方式基本相同。审核记录填写记录基本规范、清晰，未发生内审员审核自己部门。

查《不符合项报告》：共计1项，涉及部门：综合部，不符合项内容：抽查发现个别员工不了解企业的管理方针，条款判断基本合理，责任部门对产生不符合项的原因进行了分析，并制订了纠正及纠正措施，并且于2025.8.17组织了内审整改的培训，2025-8-17经内审员验证后，不合格已经关闭，本次审核未再次发生。



查《内部审核报告》，对内审情况进行概述，并明确了审核结论。

查审核结论：公司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食品安全及HACCP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16、GB/T24001-2016、GB/T45001-2020、ISO22000:2018、《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要求（V1.0）》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保持。2. 管理评审

公司在《管理手册》9.3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规定管理评审每年召开一次，采用会议的方式进行，策划基本合理。

以往管理评审的跟踪措施——已完成2024年管理评审改进问题。

本次管理评审日期：2025年9月20日

查《管理评审计划及通知》，计划于2025年9月20日进行管理评审，编制：张保平，审批：张想平，日期：2025年9月19日。

管理评审会议于2025年9月20日在公司召开，会议由张想平（总经理）主持；地点：办公室；参加人员：总经理及各部门负责人，有参会人员签到表。

查《各部门对管理评审输入情况》，汇报内容基本覆盖了评审要求的输入，包括

- a) 以往管理评审所采取措施的实施情况；
- b) 与管理体系相关的内外部因素的变化；包括合规义务，重要环境因素；
- c) 有关管理体系绩效和有效性的信息，包括下列趋势性信息：
 - 1) 顾客满意和相关方的反馈，包括抱怨；
 - 2) 目标的实现程度；
 - 3) 过程绩效以及服务的符合性；
 - 4) 不合格以及纠正措施；
 - 5) 监视和测量结果；
 - 6) 审核结果；
 - 7) 外部供方的绩效。
- 8) 与前提方案和危害控制计划验证活动结果的分析
- 9) 检验结果
- 10) 系统更新活动的结果。
- d) 资源的充分性；
- e) 应对风险和机遇所采取措施的有效性；
- f) 紧急情况、事故和召回演练
- g) 持续改进的机会；

查《管理评审报告》，明确了管理评审目的、参加评审人员、并对评审总结等，编制张保平，批准：张想平，日期：2025年9月20日。

管理评审改进需求：按照计划执行培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计划完成日期为2025年10月20日。

已于2025年9月28日开展培训工作，按照计划执行培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并对培训效果进行了评价，基本形成闭环。

管评结论：企业自体系运行以来，基本上能按策划的过程进行操作，也达到了方针，目标所策划的要求，同时也符合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顾客对本企业服务的都表现出了相当的满意，也没有发生一起顾客投诉



和抱怨现象.通过本次内审，总体反映 QEOFH 体系运行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因此，综合各项内容进行评价，可以得出结论：管理体系运行基本有效、充分和适宜

基本符合。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查，公司编制了《不合格控制程序》，规定了不合格的控制要求。

现场了解，公司在设计销售运维服务过程中的主要不符合主要为软件运行出问题。

查，公司客户提交问题及时进行维护，并定期进行软件版本升级，同时跟踪验证。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一阶段问题已验证整改；

公司在管理手册 10.1/10.3 条款对持续改进管理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规定，以持续改进体系的绩效。

公司会不定期对销售过程的结果进行分析和评价，包括管理评审输出进行改进建议项进行评审，以确定是否存在需求和机遇，这些需求或机遇也作为持续改进的一部分，公司各部门加以应对。

目前公司改进措施包括：改进产品和服务质量，以满足要求并应对未来的需求和期望；纠正、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

—日常改进通过以下方面进行：内外部环境因素识别评审、相关方及其需求信息的监视、风险和机遇应对、合规义务、管理方针、管理目标现状及实施状况、内外部审核结果、监视和测量结果、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确认验证结果、纠正措施、顾客投诉处理、监管部门监督检查、配送过程、供方管理、产品放行等；

管理评审输出涉及的改进内容，已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措施有效。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体系更新：体系运行暂无更新；

体系运行期间未有监管部门抽查及行政处罚；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和公司总经理沟通，公司确定并提供所需的资源，以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管理体系。审核周期内资源未发生较大变化，具体如下：

1) 现有内部资源的能力：

公司主要以初级农产品销售为主，属于二级批发商，具体涉及原物料采购、检验、供方管理、重要环境因素监控、危险源辨识、产品放行、销售业务及客户需求和反馈信息协调等；资源配置主要为：现场与总经理张想平交流如下内容：

公司基本情况：1) 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初级农产品销售业务的公司，成立于2008年05月30日，公司注册地址：丰台区银地家园31号楼1层01，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558号北区精品户3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法人张想平，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676647146F，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1106183412042，签发日期：2022年11月11日，有效期至：2027年11月10日，签发单位：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散装食品销售，



含冷藏冷冻，不含熟食。注册资本为刘陆仟万元整。经确认均在有效期内，合法有效，申请提供的资质与实际一致。

组织的规模情况/资源配置情况：公司主要以初级农产品销售为主，设置领导层、综合部、销售部、采销部等；资源配置主要为：公司办公场所场所，租用协议：甲方：中易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租赁地址：北京市新发地汉龙货运中心精品3号院。合同期限：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有双方盖章签字，有效。查看认证范围在食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范围内。

1) 目前企业销售经营活动方式主要是采购自合格供方，初级农产品由供方负责做好分拣工作，直接装车，由企业自有车辆或者外包车辆直接配送至客户。

3) 外包：车辆租赁；

4) 企业目前体系覆盖有效人数：24人，其中含管理人员4人；

5) 公司设置了组织架构，包括：领导层、管代、综合部（含库房）、采购部、销售部（含配送），具体职责权限见管理手册5.3条款。基本合理；

6) 工作和生产方式：单班次生产；上班时间：办公室：8:00-17:00单班次销售（配送个别时间按照客户要求上班），根据客户订单开展销售工作；目前客户群体较少，销量较小。

7) 主要销售设备有：电脑、打印机、wifi、电子台秤、手动叉车、小推车、其他办公室设施等；

主要环保设备有：已经配备灭火器、垃圾桶；

主要安全装置有：已经配备配备灭火器、CCTV监控；无库房。无食堂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组织在《管理手册》7.2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人力资源控制程序》、《岗位任职要求》等；
——公司总经理为确保操作和维护有效的管理体系，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架构并配置了所需的人员。
——总经理表示目前该组织体系覆盖总人数：24人，含各部门主要负责人4人。

查从事相关工作人员能力管理情况：

——提供《员工能力评价表》，覆盖到公司总经理、管代、综合部、采销部等岗位，对学历、基本技能、培训等方面进行了规定，部门负责人表示公司目前较小，业务量不大，人员少且变化不大，审核期间基本稳定。

部门负责人表示上述人员获得所需的能力所采取措施包括：培训、调整岗位、岗位辅导、招聘等主要方式进行，确保相关人员达到相应的岗位要求。

审核周期内各岗位人员基本稳定，通过体系导入、培训等方式不断提升人员能力。

询问审核周期内人员招聘情况：暂无新增人员；

查培训过程管理情况：

提供有《2025年度培训计划》，培训策划内容包括了对 QESFH 管理手册和程序文件、各部门职责权限、规程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方针目标等、内审核知识、审核技巧知识、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消防知识技巧培训、GMP、SSOP、PRP、OPRP、CCP 相关知识、销售服务规范、采购、验收索证索票要求及规范、应急预案、前提方案培训等方面，策划基本合理；培训实施及评价：每次培训结束后通过现场提问方式进行考核及评价。部门负责人表示上述控制方式基本可以确保相关人员具备必要的能力。

查见：《培训记录表》：

2025.3.21，培训内容：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消防知识技巧培训。培训老师：张想平；参加人员：郭攀、张合、孟会、张保平；考核方式：口试，考核结果：全部通过。

2025.4.1，培训内容：销售服务规范。培训老师：张合；参加人员：郭攀、张合、张保平、孟会、张保平；考核方式：口试，考核结果：全部通过。



2025.7.2, 培训内容: 内审核知识、审核技巧知识。培训老师: 外聘咨询老师; 参加人员: 郭攀、张合、孟会、张保平; 考核方式: 口试, 考核结果: 全部通过。

抽查培训记录中未见公司员工的三级培训记录, 开具不符合。

查看持证上岗人员的管理情况:

该组织涉及内审员岗位, 其中内审员经培训合格后上岗, 见培训记录;

查健康证管理情况:

张想平 编号: 丰 0613250064119 日期: 2025.8.29 检查单位: 北京道衡弘康门诊部

张保平 编号: 丰 0613250064110 日期: 2025.8.29 检查单位: 北京道衡弘康门诊部

张合 编号: 丰 0613250064234 日期: 2025.8.31 检查单位: 北京道衡弘康门诊部

在有效期内。

抽查驾驶证情况:

张勇军 准驾车型 C1D 有效期: 2019.10.14 至 2029.10.14 发证单位: 湖北省孝感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孟庆伟 准驾车型 C1 有效期: 2020.5.20 至 2026.05.20 发证单位: 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

3) 信息沟通:

《信息沟通控制程序》规定了公司内外信息交流、协商的对象、方式、记录等。

公司和部门负责人清楚公司及各部门与食品安全相关的内部沟通和外部信息交流的项目、内容等。如: 公布、公开食品安全方针和目标、与客户、外部供方等相关产品和服务的沟通等。

--主要的事项内、外沟通均事先做出策划或规定, 内容包括: 沟通事项、沟通的职责、沟通对象、沟通内容、沟通时机、沟通方式等等。

--通常的沟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会议、文件、改善提案、通告、内部联络书、内部电脑网络、培训、拜访、交谈、提交报告等。

--现场查看记录并口头交流确认: 公司及行政人事部负责的相关内、外沟通效果基本满足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在总经理的领导下, 公司策划了管理方针, 以文件的形式下发, 具体见《管理手册》的7.5条款。

按照ISO22000:2018、HACCP标准形成了文件化的程序文件、前提方案、操作规范、危害控制计划, 具体见《程序文件》、《前提方案》、《操作规范》、《危害控制计划》等。

公司为了确保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过程在销售服务提供过程中,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策划并形成了公司的制度文件等, 以确保管理体系过程的有效运行和控制, 基本合理。

同时结合上述体系文件要求策划的对应实施的表单。

抽查: 公司编制了《管理手册》、《程序文件》、《操作规范》、记录表格等,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较大变化。

基本符合要求。

提供了《法律法规清单》收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均为有效版本外来文件。

提供了《管理记录清单》, 收编了记录的名称、编号、保存期限等信息。符合要求。

查文件发放登记表, 提供了受控文件及外来文件的发放记录, 记录了发放人, 接收人签字及日期。

询问负责人主管, 收到了管理手册, 程序文件和支持性文件。

查作废文件: 《管理手册》和《文件管理程序》对作废文件做出了相关规定。经与负责人沟通, 体系运行以来, 没有作废文件。若有作废文件, 需加盖作废标识后处理。

查文件的保存: 综合部配有文件柜。目前各种文件保存完好。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F:位于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 558 号北区精品户 3 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的初级农产品(水果、蔬菜、鲜肉、水产品)的销售和配送(许可要求除外)

H:位于北京市丰台区汉龙南站 558 号北区精品户 3 号（北京共享配送中心）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的初级农产品(水果、蔬菜、鲜肉、水产品)的销售和配送(许可要求除外)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北京市望家欢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 | | | |
|-------------|-----------------------------|--|------------------------------|
| 审核准则的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
| 适用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 审核目的 |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
| 体系运行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通过审查评价, 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 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 认证范围适宜, 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牛晓光 柯林平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 Ltd.

ISC-B-10-2(B/0)管理体系审核报告（初审）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